

# 立法會

## 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276/12-13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13年1月7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---

### 2013年1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

#### 就“捍衛法治和司法獨立”議案 所提修正案動議修正案

繼於2013年1月4日發出的立法會CB(3) 270/12-13號文件，謹請議員注意，立法會主席已批准譚耀宗議員就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(即對議案提出的第一項修正案)動議修正案。經該兩位議員修正的議案措辭載列於**附錄**。

2. 按照立法會主席指示，譚耀宗議員的修正案將會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梁慶儀代行)

連附件

2013年1月9日的立法會會議  
“捍衛法治和司法獨立”議案辯論

經盧偉國議員及譚耀宗議員修正的議案

本會促請政府維護~~繼續按照~~‘一國兩制’~~一捍衛~~的方針和《基本法》~~的規定~~，~~維護~~香港的法治精神、法律制度和司法獨立。

註：盧偉國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**或刪除線標示。

譚耀宗議員的修正案以**粗斜字體及下加虛線**標示。